

证券代码：833830

证券简称：蓝宝股份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 北京市蓝宝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9日
- 2.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3.会议召开地点：会议室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4月2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张钧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北京市蓝宝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6年4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4月20日以电话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202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及关联事项，无需要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和《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 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5 年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 未发现参与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要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要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促进公司业务进一步发展，基于股东长期利益考虑，2025 年度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要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要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为 -11,057,470.08 元，公司实收股本是 10,000,000.00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要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监事会关于精勤成思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发表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与本议案有关的《监事会关于精勤成思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发表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要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北京市蓝宝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北京市蓝宝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6 年 4 月 29 日